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3-053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21日通过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7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其中董事长翁杰先生、独立董事苏晓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翁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黄羽女士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沈龙强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沈龙强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沈龙强先生已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公开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以及符合任职资格，并保证当选后切实履行职责。

沈龙强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人数为9人，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会议同意聘任沈龙强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鉴于程锦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了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长助理。会议同意聘任沈龙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沈龙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拟定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下午 14:30 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附件：沈龙强先生简历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5 日

## 附件：沈龙强先生简历

**沈龙强先生：**1978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和会计学双本科学历，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硕士学位，注册会计师，第十六届新财富金牌董秘。2001年7月至2006年12月就职于中国外运江苏公司；2007年1月至2017年1月就职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2017年1月至2023年7月历任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大亚圣象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拟任公司董事。

沈龙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也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沈龙强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